

## 十七、高雄市政府交通局業務報告

日期：108 年 10 月 15 日

報告人：局長 鄭永祥

### 壹、前言

貴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開議，本人應邀列席提出業務報告，甚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業務不吝批評與指導，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希望貴會繼續給予支持與指教，本局一定積極檢討改進。

交通是轉動城市發展引擎，與智慧城市、低碳永續及市民行的權益息息相關，本局主管各項交通業務，進行交通運輸政策規劃與評估、公共運輸服務監督與管理、建置並維運智慧運輸系統、改善停車問題、降低肇事率，希望提供大高雄市民更便捷的公共運輸服務、更安全的交通運輸環境，邁向更永續的都會運輸系統。

現謹就本局各項執行計畫提出扼要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正。

### 貳、交通施政願景

為實現「人進的來、貨出的去」市政施政願景，本市交通運輸政策以「GREEN！永續綠交通：整合的交通（inteGration）、可靠的交通（Reliability）、生態的交通（Eco-mobility）、效率的交通（Efficiency）、便捷的交通（Networking）」等五大願景，並建構在「人暢其行、貨暢其流」、「脈動活絡、城市躍進」、「城鄉縫合、觀光暢遊」、「電動綠能、呼吸好空氣」等施政執行策略目標。其願景說明如下（圖 1）：

#### 一、整合的交通（inteGration）

整合高雄交通建設，串聯陸、海、空、軌道運輸系統，建立本市整體運輸服務網絡，發揮綜效。運用智慧型運輸系統，整合各項交通運輸系統資源，以工程及管理方式強化既有系統之鏈結來改善效率，建構快速、準點公共運輸系統，並提升整體運輸服務效率及便捷度。

#### 二、可靠的交通（Reliability）

可靠、安全為交通治理基本原則，賡續以工程（Engineering）、教育（Education）、執法（Enforcement）及鼓勵使用安全運具（Encourage）之 4E 手段，配合安全監督與管理的系統機制，建構可靠、安全的交通環境，同時改善市民無障礙運輸系統服務品質，以提升本市運輸環境之可靠度。

#### 三、生態的交通（Eco-mobility）

推動永續、綠色運輸是城市治理重要課題，本市積極與國際接軌發展生態交通系統（Eco-mobility），以推動綠色運輸系統、發展人本交通之策略建構低碳、永續、人本之生態交通運輸環境。

四、效率的交通（Efficiency）

利用先進科技、智慧型運輸系統、4G 及大數據（Big data）等應用與技術引進，構建本市效率交通網絡，民眾在出門前或旅途中可透過 APP 或車聯網系統，了解公車到站、停車場剩餘空位、預約計程車共乘及道路交通等資訊，提供民眾更有效率的選擇合適運具與系統。

五、便捷的交通（Networking）

為提供高雄海空經貿城市發展，規劃建構便捷的交通運輸網路，提高市區道路服務水準，作為城市經濟貿易、觀光遊憩、通勤輸運網路。



圖 1 GREEN！永續綠交通願景架構

參、計畫執行成果

一、運輸規劃

(一)辦理機車安全系列活動－公民咖啡館、工作坊

- 1.本市機車持有率達六成，顯示機車為市民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故為改善機車用路安全，並增加與機車族對話機會，規劃二場機車安全系列活動，第一場次於 108 年 4 月 27 日舉辦「機車安全大家談－公民咖啡館」，邀請市民朋友以輕鬆活潑的分組討論方式，提出對機車交通安全之觀察與改善建議，獲得廣大迴響，現場反應熱絡，咖啡館中特別對於機車兩段式左轉、機車路權檢討、以及道路配置的合理化有熱烈的討論（圖 2）。
- 2.第二場次於 108 年 6 月 14 日舉辦「機車安全工作坊」，針對前場咖啡館

之公民提案進行可行性探討，並邀請專家學者、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及新北、桃園市政府交通局代表交流機車安全改善策略與經驗，將各提案討論結果納入本市未來交通安全改善策略參考，展現市府持續改善交通安全之努力（圖3）。



圖2 「機車安全大家談-公民咖啡館」活動照片



圖3 「機車安全工作坊」活動照片

(二)推動國道 7 號高速公路建設計畫（圖 4）

- 1.本計畫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陳報行政院。102 年 1 月 4 日院長聽取本計畫簡報後，建設計畫於 102 年 1 月 9 日函交經建會於 102 年 2 月 26 日召開審議會議，審查結論原則支持本計畫，俟環評審查通過後核定辦理。
- 2.本計畫環說書環保署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決議進入第二階段環評。
- 3.環保署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召開第 22 次延續會議，結論略以：本計畫已完成範疇界定指引表各項內容之討論，該署於 108 年 1 月 9 日邀集地質空品專家學者進行地質及空氣品質項目調查地點現勘，結論略以：確認地質調查 8 組測線以及 2 點空氣品質測點位置。
- 4.本案範疇界定會議環保署於 108 年 1 月 30 日環署綜字第 1080008804 號函發紀錄，後續將由高公局依會議結論辦理，並於二階環評中提出修正報告。
- 5.國 7 計畫後續需俟環評審議通過，將建設計畫報奉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
- 6.本府持續與交通部密切配合，並協助提供相關資料與建議予高公局參考，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圖 4 國道 7 號規劃路線與交流道圖

(三)鐵路地下化相關運輸規劃（圖 5）



- 1.高雄鐵路地下化計畫，起自台鐵新左營車站以南經葆禎路迄至鳳山，全長 18.16 公里，除原有之左營站、高雄車站、鳳山車站外，設置內惟、美術館、鼓山、三塊厝、民族、科工館、正義等 7 座通勤車站，總經費約 998.69 億元，全線已於 107 年 10 月下地通車。
- 2.針對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特定區中山路、博愛路南北穿越方式，本府各相關單位綜合考量車站特定區整體意象完整性及發展性，及因應防洪、捷運軌道工程風險、都市景觀及公共運輸形象等因素，中山路、博愛路南北穿越決定採平面化方式辦理；復經綜合考量高雄車站站區發展、都市計畫景觀與城市記憶、穿越性車流服務、車站轉乘空間配置、車站設計施工作業及通車期程等因素後，本府於 102 年 4 月決議中博平面化南北連通方式辦理，且經 102 年 7 月交通部「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都市發展專案小組第 7 次委員會」確認在案。
- 3.為免鐵路地下化各工程開工對市區既有交通產生衝擊，已強制要求各工程須以不減少既有道路容量服務水準為原則擬定完善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並提送本府道安會報審議後落實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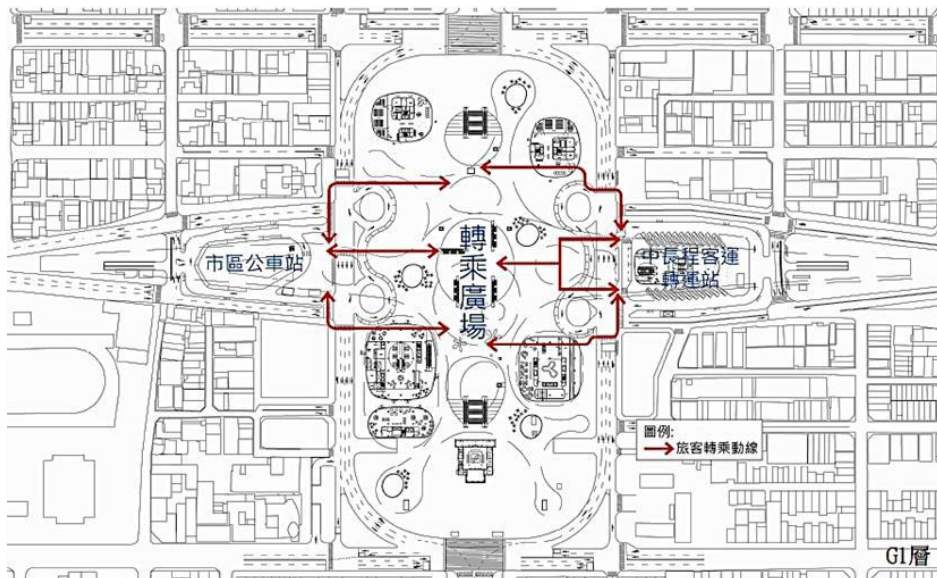


圖 5 中博南北平面化穿越暨轉乘設施示意圖

- 4.高雄車站轉運站可提供高雄都會核心國道客運、公路客運、台鐵、捷運及市區公車等多功能轉運服務，規劃將國道客運轉運站設置於高雄車站東側「車站專用區二」用地上，設置 22 席月台，目前由交通部鐵道局納入「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施工辦理，原高雄車站前公車站已於 107 年 2 月 8 日進行拆除作業，原停靠該站位公車將調整至中山

一路兩側（如圖 6 C、D）建國三路舊大遠百前停靠（如圖 6 A、B），以提供民眾候車需求。

**107年2月8日起  
高雄火車站公車候車處  
搭乘指南**

**A 高雄火車站 (同慶街口)**

紅 27	高雄火車站	→	中都
28	高雄火車站	→	加昌站
紅 30	高雄火車站	→	澄清湖 棒球場
建工幹線	高雄火車站	→	捷運鹽埕埔
88 建國幹線	鳳山轉運站	→	捷運鹽埕埔
92 自由幹線	高雄火車站	→	高鐵左營站
205 中華幹線	夢時代	→	加昌站
218	高雄火車站	→	加昌站
245	高雄火車站	→	加昌站
301	高雄火車站	→	加昌站

**B 高雄火車站 (同慶街口)**

53	高雄火車站	→	建軍站
88	捷運	→	鳳山 轉運站
建國幹線	鹽埕埔站	→	加昌站
205 中華幹線	加昌站	→	夢時代

**C 高雄火車站 (捷運高雄車站)**

12	高雄火車站	→	小港站
36	高雄火車站	→	前鎮站
56	高雄火車站	→	壽山動物園
60	夢裡	→	駁二
覺民科工幹線	活動中心	→	藝術特區
69	高雄火車站	→	小港站
82	瑞豐站	→	歷史博物館
248	建軍站	→	鼓山輪渡站

**D 高雄火車站 (捷運高雄車站)**

26	高雄火車站	→	瑞豐站
52	高雄火車站	→	建軍站
60	駁二	→	夢裡
覺民科工幹線	藝術特區	→	活動中心
72	金獅湖站	→	中正高工
83	高雄火車站	→	瑞豐站
100	高雄火車站	→	瑞豐站
248	鼓山輪渡站	→	建軍站

高雄公車動態資訊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服務專線：07-2299803  
交通網路工程處 關心您

圖 6 高雄火車站臨時候車處

(四)環狀輕軌交通整合計畫

- 1.有關輕軌第一階段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 26 日全線通車。另第二階段工程，因美術館路及大順路段尚有爭議目前停工中，其餘路段業依道安會報審議通過之交通維持計畫施工。
- 2.有關輕軌第二階段工程有爭議路段，為了解民意及參酌專家學者意見，捷運局於 108 年 2 月至 3 月期間舉辦共五場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輕軌美術館路段及大順路段優化策略公聽說明會，擴大公民參與輕軌二階工程，且成立「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大順路段及美術館路段優化策略」專家學者委員會，以完整回應民意訴求以便針對二階工程美術館路段及大順路段後續處置方式作決策。

(五)路口（段）安全優化計畫

- 1.為維護本市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均由本府警察局於事故發生後即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情形提報本府道安會報。

- 2.另為改善整體本市交通安全，本府特於今年訂定「A1 及 A2 事故減量計畫」，分析本市用路人特性及使用行為，據以擬定相關改善策略，透過道路安全督導會報整合各局處資源並利用工程、教育、執法、宣導、監理、管考等手段加強本市機車族、高齡者、大型車用路安全及酒駕行為減量並持續依重點族群、重大肇事型態及易肇事路口研議改善措施。
- 3.經分析事故特性發現「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為重大違規行為亦為常見肇事主因，本府特針對闖紅燈違規行為透過教育、宣導、工程、執法等面向進行專案改善。教育宣導部分除利用網路、電視、電台等多元管道對一般民眾進行宣導外，另因暑假前後為事故高風險期，已於 6 月實施闖紅燈防制月在各級學校加強校園宣導，並將於開學第一週訂定友善校園週加入交通安全宣導（國小－安全過路口、國中－自行車安全、高中－防禦駕駛）。工程部分則以速度管理、轉向及直行分流措施和行車安全視距以及強化路口行人通行設施做為改善主軸，進行本市道路檢討改善。執法面警察局本年度針對闖紅燈、及本市五大商圈、商業密集路段及事故較多路口周邊道路之違停車輛及併排停車等重大違規進行專案取締作業，以提升交通安全。
- 4.另 108 年度亦辦理「107 年易肇事路口委託改善案」，預計完成包括苓雅區中正一路/高速公路、三民區民族一路/十全一路/十全路、鳳山區建國路一段/鳳松路、左營區博愛二路/裕誠路、鳳山區五甲一路/凱旋路、三民區大順三路/鼎山街等 10 處路口及交通改善策略績效評估，將利用評估結果作為本市後續交通改善策略參考。

(六)審查及擬定活動、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春節交通疏導計畫

108 年 2 月 2 日至 108 年 2 月 10 日春節期間為紓解春節假期返鄉及觀光景點湧現人、車潮，針對返鄉交通部分包括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市區道路及高速公路交流道疏運規劃；觀光景點部分包括：壽山、西子灣哈瑪星、駁二藝術特區、旗津、佛光山、美濃、旗山及崗山之眼。疏導措施包含指標牌面、動線管制規劃、停車場規劃、易壅塞路口（段）請該管單位及員警加強指揮疏導、行人徒步區規劃。另透過各管道（網站、媒體、報紙等）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以提供民眾優質、順暢的交通服務。

2.2019 燈會藝術節交通疏導計畫

2019 燈會藝術節活動自 2 月 9 日至 2 月 20 日於本市愛河兩岸河東路、河西路舉行，為期 12 天，舉辦各式花燈展示、美食攤位、開幕晚會、明華

園歌仔戲及歌廳秀等精彩活動。燈會會場周邊河東路、河西路自 2 月 7 日起配合舞台搭建進場，逐步實施交通管制，並於 2 月 21 日解除管制恢復通行。相關交通管制及疏導計畫透過活動網站、本局官網、市區道路 CMS、市府 Line、臉書、警廣及新聞媒體發布相關交通管制訊息及鼓勵民眾搭乘捷運、公車前往會場，活動期間周邊道路車流尚稱順暢。

### 3.清明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 108 年 4 月 4 日至 4 月 7 日清明節連假為因應連假觀光人潮疏導，針對本市佛光山、義大世界、旗山、美濃、旗津、西子灣（含哈瑪星）、壽山、澄清湖、崗山之眼等八大觀光景點規劃交通疏運計畫，並配合交通管制，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前往；另籲請民眾行車時注意警廣、道路可變資訊宣導路況，利用替代道路避開壅塞路段。

(2) 108 年清明節為民服務計畫於 3 月 30、31 日及 4 月 4、5 日共四天，對鳳山拷潭、燕巢深水山、旗津、大樹等公墓納骨塔及元亨寺周邊道路進行交通疏導管制，並由殯葬處闢駛 5 線免費接駁公車。另外，大寮、林園、內門等區亦闢駛 5 線接駁車，合計共 10 線免費掃墓接駁車。本局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召開清明節為民服務交通疏導計畫協調會，確認各墓區交通管制疏導內容，並發布新聞稿加強宣導。

### 4.端午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08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9 日端午節連假期間為因應觀光人潮疏導，連假期間高雄市各大觀光景點，包括西子灣、哈瑪星、旗津、壽山、佛光山、旗山、美濃、崗山之眼等地規劃交通疏運計畫，並配合交通管制，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前往；有鑑於連假期間高雄市各觀光景點停車位一位難求，交通局特別針對各個觀光景點規劃「捷運+接駁公車」的旅遊路線，遊客只要將車輛停放在 7 大轉乘捷運站的停車場，即可搭乘捷運快速進出景點，免去出遊塞車的困擾。

### (七)審議及查核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1.為降低使用道路施工期間所造成之交通衝擊，訂定「高雄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規定」規範交維計畫審查作業程序及查核督導等事宜，由本府道安會報綜合管考小組對提案進行初審，提供意見作為道安會報委員審議參考，並就審議通過之交維計畫，於施工單位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完成後，邀集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確認，並不定期進行督導查核。

2.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7 月本府管考小組暨道安會報分別審議 53 案及 4 案，並不定期派員稽查本市各工區交通維持設施共 52 次，遇有缺失皆要求主



辦單位確實改善，以維行車安全。

### (八)辦理本市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查作業

為降低基地開發後衍生交通量對基地周邊造成之交通衝擊，位於本市之建築物其設置停車位數或開發、變更使用樓地板面積符合「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準則」第 2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者，應提交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至本市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議會，由本局邀集工務局、警察局、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單位及專家學者針對送審案件進行審查。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7 月本市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議會計召開 9 次審查會議，計審議 40 案，及 1 臨時提案。

### (九)推動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及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計畫

- 1.岡山第二交流道：國道 1 號岡山交流道以市道 186 線做為連絡道，主要服務範圍為岡山、燕巢、永安、北橋頭等地區，上述地區除須滿足在地居民基本通行需求外，工業區林立所造成大量大型重車行經更衍生岡山地區交通壅塞及安全等問題；在國道計程電子收費政策開始實施後岡山收費站已拆除，所騰空路廊可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以疏解當地交通，本局依「高速公路增設及改善交流道設置原則」辦理可行性研究，並提交至高公局審議，高公局已於 106 年 10 月 11 日召開「增設及改善交流道審議委員會」審議，本次審議未通過，已重新調查資料並針對高公局相關審議會議意見修正後再送，預計 108 年 8 月底修正完成，10 月進行第二次審議。
- 2.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為因應本市左營、仁武地區之未來發展與交通需求，及改善鼎金系統交流道周邊交通問題，本局依「高速公路增設及改善交流道設置原則」辦理可行性研究，並於 106 年 1 月 13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地方支持以方案 1「以八德二路為連絡道增設交流道」，高公局已於 108 年 1 月 7 日召開初核會議審議，惟因本案與高屏二快案整合介面相當多且具有高度競合性，且本府須負擔經費龐大，故由本府單獨推動增設交流道恐不易通過，爰本府建議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高屏二快案綜合規劃時將八德二路交流道納入該案內設置。

### (十)推動高屏第二快速道路（圖 7）

- 1.本計畫西以高雄左營台 1 線為起點，向東延伸設有國道 1 號系統交流道、國道 10 號系統交流道、義大二路交流道、台 29 交流道、台 3 線交流道、台 27 交流道，終點為銜接屏東鹽埔國道 3 號平面側車道，共設置 6 處交流道，全長 23.3 公里，本計畫可行性研究業經行政院於 107 年 8 月 21 日核定，同意本案之執行，總經費概估 389.99 億元（含物價調整費），後

續將進行綜合規劃、環境影響評估作業及用地取得、施工作業等，預定於 118 年完工。

2. 本案綜合規劃期初報告工作小組會議前於 108 年 6 月 4 日由公路總局西濱公路南區工程處完成審查。期中審查部分，公路總局預計於年底前召開。



圖 7 高屏第二快速公路路線全圖（重新規劃後）

## 二、停車場規劃及興建

### (一) 規劃興建公有路外停車場

1. 為改善都市停車供給不足問題，除持續針對都市計畫停車場用地進行開發外，對於停車需求較高地區，亦進行市有空地勘查，並積極協調府內其他土地管理機關提供閒置空地闢建臨時路外平面停車場，以提升土地資源運用；另外，並與其他公部門（如國有財產署及國防部等）以合作闢建方式，利用國有未開發土地，共同經營路外停車場，以增加停車供給。此外，針對著名觀光景點，亦協調其他公部門提供合適用地闢建臨時停車場，藉以帶動地方觀光熱潮，紓解停車空間不足窘境，並提供民眾優質的停車環境。
2.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7 月完成興建 5 處路外停車場，計提供小型車 673 格及機車 588 格停車位（表 1、圖 8、圖 9）。108 年度停車場興建工程持續積極辦理中，以增加停車供給（表 2）。

表 1 108 年 1 月～108 年 7 月已完成興建路外停車場一覽表

統計日期：108/7/31

序號	停車場名稱	設置地點	完工日	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金鼎公有停車場	三民區金鼎路與金山路口	108/1/4	—	36	—	—
2	黃埔新村公有停車場	鳳山區中山東路近維武路口	108/1/18	—	49	—	—
3	微笑公有停車場－擴建	左營區自由三路近重清路口	108/1/24	—	125	—	—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交通局）

表 1 108 年 1 月~108 年 7 月已完成興建路外停車場一覽表							
統計日期：108/7/31							
序號	停車場名稱	設置地點	完工日	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4	新光公有停車場－北區	前鎮區展覽館南側	105/4/11	—	443	578	—
5	忠誠公有停車場	鳳山區鳳北路上近北田街口	108/7/2	—	20	10	—
合計				—	673	588	—



圖 8 前鎮區-新光公有停車場-北區



圖 9 鳳山區-忠誠公有停車場

表 2 108 年度規劃及興建中停車場一覽表							
(含新建及整修，並陸續增加)							
統計日期：108/7/31							
序號	停車場名稱	設置地點	預估完工日	預估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明義公有停車場	前鎮區中平二路、草衙二路口	108/9/16	—	31	—	—
2	瑞昌第二公有停車場	前鎮區瑞隆二小段 673 地號部分土地	108/10/15	—	13	—	—
3	林德官段宿舍建物拆除暨停車場新建工程	苓雅區廣東一街、廣東一街 3 及 11 巷周邊	108/10/15	—	126	—	—
4	忠孝一路停車場	新興區新興段三小段 234、234-1 地號	108/10/31	—	39	6	—
5	復興二路公有停車場	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 311、311-2、310-1、309 地號		98	22	—	—
6	十全果菜市場立體停車場	三民區民族路與十全路口	108/11/30	15	218	—	—

表 2 108 年度規劃及興建中停車場一覽表 (含新建及整修，並陸續增加) 統計日期：108/7/31							
序號	停車場名稱	設置地點	預估 完工日	預估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7	楠梓區公所旁楠梓溪 停車場	楠梓區楠都段一小 段 1155-1 等	108/12/16	—	120	69	—
8	民族一路公有停車場	三民區 71 期重劃 公 1 用地	108/12/25	—	110	11	—
9	新光公有停車場－南 區	前鎮區展覽館南側	108/12/25	88	472	—	—
10	新莊一路底(文 17 小) 用地停車場	新莊一路底	108/12/25	—	100	—	—
11	鼓山國小操場地下停 車場	鼓山國小	109/12/25	—	184	—	—
12	光武國小地下停車場	光武國小	110/8/31	—	144	10	20
13	鳳山運動園區地下停 車場	鳳山運動園區	110/10/31	—	607	—	—
14	鳳甲停車場－整修	鳳山區鳳甲段 105 地號	108/10/31	—	78	—	—
15	竹子腳停車場－整修	鳳山區竹子腳段	108/11/15	—	15	—	—
16	英明停車場－整修	苓雅區林聖段一小 段 2012 地號	108/11/29	—	94	—	—
新建數量（小計）				103	2,262	118	20
整修數量（小計）				—	187	—	—
全部數量合計				103	2,449	118	20

(二)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推動停車場多目標使用

- 1.近年私人運具大幅成長，停車需求遽增，然而土地資源及市府財源有限，採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投資興建多功能立體停車場，將可讓行政資源結合民間的活力，加速公共建設提早實現。
- 2.爰利用現有停車場用地，選定同時具備高停車需求且有商業投資效益來作為興辦地點，朝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朝立體化多目標使用，以解決當地停車需求並促進社區發展。現階段有下列三處為推動標的：

(1)凹仔底公有停車場（圖 10）：

a.基本資料：



- (a)地號：鼓山區龍中段 45 地號。
- (b)面積：8,375 平方公尺。
- (c)位置：南屏路及神農路口。
- (d)土地分區：停車場用地（停 35）。
- (e)停車位數量：

目前平面式可供停放 12 輛大型車、192 輛小型車、137 輛機車及 79 輛自行車，目前停車平均使用率約 70%，假日尖峰時段可達 95% 以上。

b.推動情形：

- (a)業於 107 年 4 月 26 日與都會生活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契約期間 50 年，興建期 4 年及營運期 46 年，預計 109 年 4 月開始興建、111 年 4 月興建完成，111 年 5 月開始營運。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 600 格小型車、1,100 格機車及 40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並釋出 575 坪供本府機關辦公使用，另再引進商場、美食街、書城、電影院等作為附屬事業。
- (b)本案已獲財政部核發促參獎勵金 2,659 萬 9,019 元，另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 5.2 億元、權利金約 5.3 億元、房屋稅約 5.8 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 31.3 億元等經濟效益。
- (c)開發內容將結合當地環境及容納部分公務機關進駐並引進適合當地特色的商業設施，除開放供公眾停放車輛之停車空間，並將附有商場、美食街、書城、電影院等可融入當地生活圈之商業設施，政府廳舍空間則設置於低樓層並有獨立升降設備以利民眾洽公。



圖 10 民間機構規劃之外觀模擬圖

(2)孟子公有停車場（圖 11）：

a.基本資料：

- (a)地號：左營區新民段 156 地號部分使用。

- (b)面積：約 1,237.78 平方公尺。
- (c)位置：孟子路與文強路交叉口。
- (d)土地分區：停車場用地（停 5）。
- (e)停車位數量：可停放 38 輛小型車。

b.推動情形：

- (a)一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 月 29 日向本府提出欲利用孟子公有停車場址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主體事業－公共停車場；附屬事業－商業辦公空間）。
- (b)經評估該公司規劃構想符合政策需求後，本局於 108 年 6 月 14 日舉行公聽會、7 月 4 日召開初審會議且評定該公司通過初審。
- (c)本局刻正依該公司所提需政府協助事項開啟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個案變更程序，並同時研擬「公開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招商文件中。



圖 11 原始提案人規劃之外觀模擬圖

(3) 21 號碼頭暨停 3 用地合作開發案（圖 12）：

a.基本資料：

- (a)地號：苓雅區苓港段 31 地號及苓西段 237-7 地號。
- (b)面積：13,309.59 平方公尺。
- (c)位置：三多五路南側，臨輕軌旁，介於 C8（高雄展覽館）及 C9（旅運中心）中間點，離兩站距約 180 公尺。

b.推動情形：

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已於 107 年 12 月 22 日發布實施變更為停車場用地，配合臺灣港務公司整體招商推動開發作業，該土地與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合作開發及促參方式辦理後續開發工作，可解決高雄展覽館周邊停車問題。



圖 12 合作開發案位置圖

- 3.將針對本市停車需求較高區域之停車場用地，持續評估、規劃，引進民間資金、創意經營理念，推動立體公共停車場促參案。

(三)路外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

- 1.為增加本市停車供給並提升土地使用效率，落實路外為主、路邊為輔之停車政策，特訂定本市公共路外立體停車場五年興建計畫並依不同區位特性，採以自行興建或促參方式來推動。
- 2.將結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針對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部分申請經費補助，針對公共運輸轉乘停車空間、觀光遊憩據點及人車密集商業活絡區域（較具急迫性）等地區，規劃立體、平面停車場等建設，以增加本市各區停車空間，紓解觀光及接駁轉乘所需停車空間。
- 3.現階段有四處規劃以自行興建方式建置立體停車場為推動標的：

(1)十全果菜立體停車場（圖 13）：

a.基本資料：

(a)位置：位於三民區十全路與民族路口，十全果菜市場北側。

(b)面積：停車場占地約 1,928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9,784 平方公尺。

b.辦理期程及開發量體：

已於 106 年 9 月開工，配合基地滯洪池工程整體施作一地上 5 層樓（共 6 個停車樓面）立體停車場，預估於 108 年 11 月底前竣工，並於 12 月底前驗收，屆時包含平面停車區域將可提供 15 席大型車及 218 席小型車停車格。



圖 13 十全果菜市場立體停車場之外觀圖

(2)鼓山國小操場地下停車場（圖 14、圖 15）：

a.基本資料：

- (a)地號：鼓山區鼓南段二小段 517、549 地號部分土地。
- (b)面積：6,240 平方公尺。
- (c)位置：鼓波街與登山街口。
- (d)土地分區：文教區（文 12 小）。
- (e)開發量體：地下 1 層，地上原有設施復原。
- (f)停車位數量：184 格小型車停車位。

b.辦理期程：

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2 日評選出最有利標廠商一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7 月 10 日決標，7 月 26 日完成動土儀式，8 月中旬開始施工，預計 109 年 12 完工。



圖 14 鼓山國小操場地下停車場之模擬圖



圖 15 停車場動土典禮儀式

(3)光武國小地下停車場：

a.基本資料：

- (a)地號：三民區義民段 490-1 地號部分土地。
- (b)面積：4,082 平方公尺。
- (c)位置：光武路與淵明街口。



- (d)土地分區：學校用地（文 2-2 附小）。
- (e)開發量體：地下 2 層，地上物為新建體操訓練館暨多功能運動館。
- (f)停車位數量：144 格小型車停車位、10 格機車停車格。

b.辦理期程：

(a)地上物經費爭取進度：

108 年 6 月 3 日體育署核定補助體操館經費 3,000 萬。因校方表示將另爭取經費以達原需求規模（2 館場及籃球場全幅）新工處已請校方於 9 月前確定經費及面積。

(b)地下停車場經費爭取進度：

本案經交通部公路總局於 107 年 9 月 4 日核定，並由光武國小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委託本府新工處代辦規劃設計及工程施工，於 108 年 5 月 13 日基本設計核定，為避免獲補助經費流失，本案工程採地下停車場部分先行辦理發包作業，地上體操館部分則採後續擴充方式納入辦理，於 108 年 8 月上網公告招標。

(4)鳳山運動園區地下停車場：

a.基本資料：

- (a)地號：鳳山區道爺廊段 1001 地號部分土地（田徑場用地）。
- (b)面積：18,450 平方公尺。
- (c)位置：體育路與立志街。
- (d)土地分區：運動場用地。
- (e)開發量體：地下 1 層，地上物復原為田徑場。
- (f)停車位數量：607 格小型車停車位。

b.辦理期程：

- (a)考量鳳山地區停車需求，並滿足民意要求，且為擷節市府支出，及為符合「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時效，先併行提報納入爭取工程補助經費。
- (b)108 年 3 月 18 日簽奉市府核准以地下停車場型式並納入市府政策推動。7 月 9 日召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評選會議，已評選出優勝建築師事務所，8 月 6 日完成議價程序。

(四)多元化方式合作建置停車場增加停車供給策略（圖 16、圖 17）

為推動路外為主、路邊為輔的停車管理措施，改善市區停車供給不足問題，媒合利用公部門、民間力量、學校資源及住商大樓的資源運用，共同創造出停車供給，改善市區停車問題，成果分述如下：

1.與其他公部門合作闢建公共停車場

為提升土地資源效益，與其他公部門如：國有財產署及國防部等，以合作闢建方式共同經營路外停車場，以增加停車供給，活絡國有土地使用。108年1月至7月完成2場合作闢建案一金鼎公有停車場及新光公有停車場-北區，共提供小型車479格及機車578格停車位；目前尚有復興二路公有停車場、忠孝一路公有停車場及國光路公有停車場合作開發辦理中。

## 2.獎勵及輔導民間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停車場

### (1)獎勵民間業者設置停車場

本局自107年起，每年將舉辦本市優良民營停車場評選活動，透過實質獎勵方式，來鼓勵更多民眾或業者於本市申設優質公共停車場，促使高雄市民營停車場業者除追求營收利益外，更加自發性積極提升停車場服務及環境。

### (2)輔導民間業者辦理情形

積極鼓勵民間業者利用私有空地設置路外收費停車場，結合民間力量提供充足停車空間，共同紓解地區停車需求，亦改善市區停車環境與道路停車秩序。經統計108年1月至7月完成輔導新設登記77場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新增大型車42格、小型車3,859格、機車252格停車格位；另截至108年7月底為止，合計已辦理登記之民營停車場共有722場，合計提供停車格位：大型車4,412格、小型車58,945格、機車15,750格。

### (3)輔導學校釋出校園設置路外收費停車場

考量其土地資源有限，利用校園開放空間於課後、假日開放供民眾停車，目前全市計有15所學校取得停車場登記證，提供大型車35格、小型車1,288格停車位。

### (4)輔導住商大樓釋出停車空間做為公共停車場

為發揮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的使用效益，亦尋覓協調住商大樓釋出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停車場，目前全市計有16處住商大樓取得停車場登記證，提供小型車1,093格、機車100格停車位。

### (5)因應兒少法§33-1規定，設置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

a.要求於兒少法§33-1規定之各大場域所附設公共停車場，應保留百分之二之汽車停車位，作為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之停車位，該等場域包含：提供民眾申辦業務或服務之政府機關、鐵路車站、航空站及捷運交會轉乘站、營業場所總樓地板面積一萬平方公尺以上之百貨公司及零售式量販店、設有兒科病房或產科病房之區域級以上醫院等。

b.此外，為廣為增設本專用車位，於公有路外停車場亦積極設置，截至今年（108）年7月底止全市共計有267處停車場、提供1,010格該種專用車位，並陸續增設中，以營造育兒之安心與安全之友善停車環境。



圖 16 左營區-高雄巨蛋計時停車場

圖 17 燕巢區-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屬停車場

#### (五)大型車停車空間規劃

##### 1.專案規劃大坪頂地區設置大型車停車場

(1)為降低大坪頂地區汽車運輸業停車場分散違法設置衍生之交通衝擊，提升居民生活品質，自98年起以集中管理方式，陸續規劃3處市有閒置空地標租設置臨時大型車停車場，由得標業者自行興建，目前均已開發完成，共計提供大貨車位123格、曳引車位125格、拖車位1,214格（圖18）。

a.98年及104年（續辦標租）完成「機七」用地，面積43,120.91平方公尺。

b.102年及105年（續辦標租）完成「公九」用地，面積9,105.38平方公尺。

c.103年完成「公八」、「文小三」用地，面積43,316.21平方公尺。

(2)其中「公八及文小三」用地復於106年9月28日簽訂續約契約，續約期間至111年2月9日止。

(3)專案規劃大坪頂地區設置大型車停車場，除降低居民與業者之衝突外，並避免市有土地閒置荒廢，每年為市府增加16,026,421元土地租金及775,409元房屋租金，減少土地管理維護費用以及節省地價稅（約190萬元）負擔，達到市府、業者、居民三贏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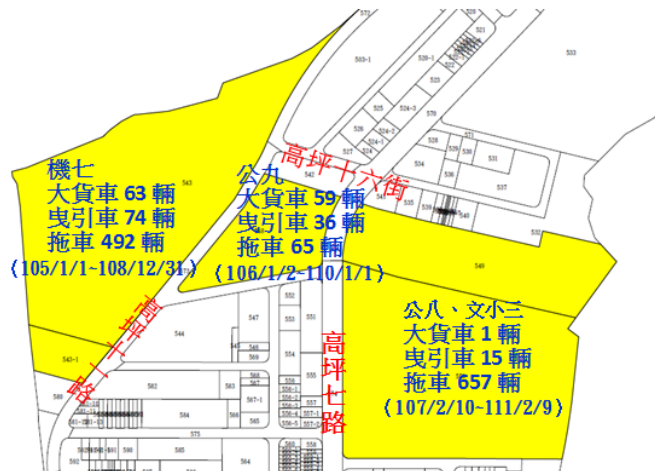


圖 18 大坪頂地區設置大型車停車場

2. 台糖公司小港特倉運專用區配合市地重劃協助汽車運輸業者安置工作

- (1) 因應地政局自 105 年起於小港區中安路南側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 A 區辦理市地重劃工程，由本局協調台糖公司就地調整安置原汽車運輸業者。
- (2) 除已完成於重劃工程期間臨時就地安置該等業者，經協調台糖公司利用重劃後分配取得土地，於高價值開發前先行設置大型車路外公共停車場後，第一期停車場（共 320 格大型車位）已於 108 年 8 月完工並取得停車場登記證，後續待 108 年 9 月底重劃區內計畫道路開放使用後，受安置業者即可於完成搬遷後使用（圖 19）。



圖 19 特倉 A 區設置大型車公共停車場

3. 全市輔導設置大型車停車場

- (1) 經核准之民營大型車公共停車場計有 34 場，提供 4,421 席大型車停車位。另與監理單位合作設置之汽車運輸業停車場計有 84 場，提供 6,269 席大型車停車位，合計提供 10,690 席大型車停車位。
- (2) 將視當地社經環境與交通特性，持續輔導民間設置具路外公共停車場



性質之大型車停車場或與監理單位合作設置汽車運輸業停車場，以提高本市大型車停車供給。

### (六)推廣綠色運具，提供自行車更便捷停車空間

#### 1.自行車停車架設置與維護（圖 20、圖 21）

(1)自 93 年起逐年設置自行車停車架，迄今部分車架已有損耗，部分設置地點之需求亦有變化。本年度自行車架的設置與維護，除新增設置外，並著重於老舊車架更新與配合實際需求進行移設，亦即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到需求高的地區，使資源作最有效運用。

(2)108 年 1 月至 7 月完成新設 39 座、移設 41 座自行車架。截至目前本市累計有效使用車架數計 26,337 座（扣除毀壞報廢車架）。另為提昇市容景觀，對於車架上疑似報廢之車輛，會同環保局辦理清除工作，共清除 300 輛廢棄車，有效排除佔用之現象暨提升車架轉換使用率。



圖 20 鼓山區-美術館車站前人行道設置自行車架 圖 21 新興區-七賢一路與洛陽街人行道設置自行車架

### 三、停車管理與營運

#### (一)路邊停車位設置及納入收費規劃（圖 22、圖 23）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交通工程手冊」等相關規定，逐步規劃路邊停車位，以改善停車秩序，並視停車情形研議收費管理。108 年 1 月至 7 月止新增汽車位共 1,579 格，機車位共 4,883 格。



圖 22 苓雅區福德二路新設汽車停車位



圖 23 小港區廈莊六街新設機車停車位

(二)提升停車收費效能及管理

- 1.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本市路邊停車格位計 49,843 格，另公營路外平面停車場計 11,313 格，合計 61,156 格小汽車停車格位，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佔 80%，為符使用者付費原則及提高公共停車空間使用效率，經考量道路條件、停車使用率等因素，108 年 1 月至 7 月已完成 35 條未收費路段及 2 處路外停車場（共 752 格）納入收費。
- 2.為因應路邊服務員持續高齡化（平均年齡 54 歲），已達退休離職高峰期，每年退休人數約為 6-10 人，另配合勞動基準法工時修正為每周不得逾 40 小時規定，爰為補足人力缺口，本局已完成「高雄市北區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託民間辦理案」、「高雄市東區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託民間辦理案」、「高雄市南區、機車暨二旗區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託民間辦理案」，引進民間廠商開單，以維持停車場作業基金永續經營，避免影響市府財政收入。未來將視人力缺口持續整體檢討收費範圍委外作業。又為保障現有服務員工作權益，本局與工會已達成共識簽訂團體協約，俾創造雙贏局面。

(三)配合工務局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

交通規劃應以人為本，為鼓勵市民節能減碳，並改善機車行車安全，本局推動公車轉乘免費、幹線公車班次加密、候車環境改善及智慧型公車站牌等便利措施，市府亦持續辦理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為使市民步行暢通，轉而更願意搭乘大眾運輸及低碳運具，減少機車過度使用，本局配合工務局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一併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措施。108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美術東二路、明誠四路等路段，並於路邊規劃汽機車停車格位，以吸納汽機車停車需求，減少停車衝擊（圖 24）。



圖 24 機車退出人行道前



圖 24 機車退出人行道後

(四)公私協力營造友善智慧的停車環境

108 年度賡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計有鹽埕、福山、武廟、民權、凱旋、民權輕鋼架、小港、海功、忠孝、文化中心及林園等立體停車場，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及尋車導引系統，並整合一卡通電子票證付

費機制，藉由便捷管理措施，有效達到節能減碳成效，營造友善、智慧之停車環境（圖 25、圖 26）。



圖 25 出入口車牌辨識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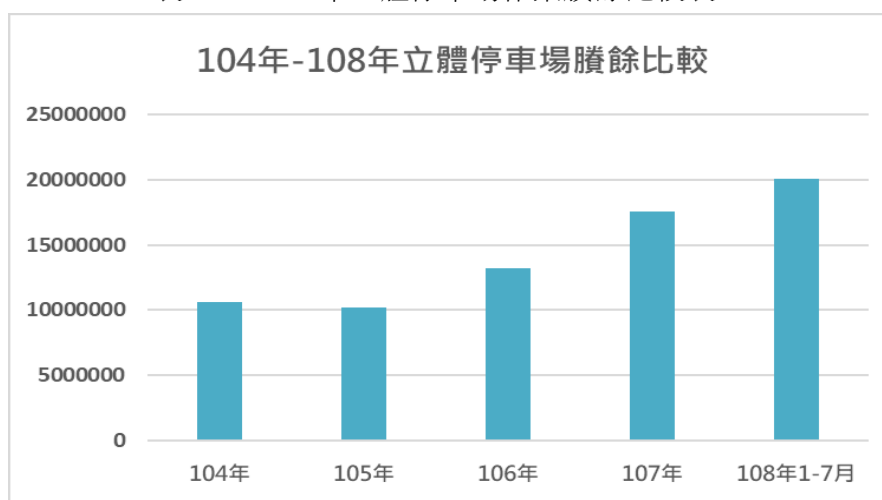


圖 26 自動繳費機

(五)公有路外立體停車場轉虧為盈（表 3）

為改善立體停車場整體虧損問題，近年來持續就開源及節流檢討，節流部分採精簡既有人力及節約電費、水費及電話費等，開源部分於就捷運周邊停車場調整費率，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並以簽訂契約方式規劃逐步委託民間廠商經營，以因應人力高齡化，退休人數增加、收費系統更新、虧損等情形，以期提升停車場整體經營績效，108 年度 1 月至 7 月作業盈餘 20,096,720 元。

表 3 103-108 年立體停車場作業賸餘比較表



(六)路外平面停車場促銷

- 1.為提高落實「路外為主、路邊為輔」之停車理念，並提高本市公共路外停車場之停車使用率及營運效能，爰辦理路外平面停車場月票促銷。
- 2.108 年度月票促銷方案，推出 18 場路外平面停車場月（季）票優惠方案：  
(1)中崙、頂新、青埔、哨船街、金獅湖、舊左營國中、清豐、辛亥等停車場停車使用率介於 35%~50%，採 8 折月票優惠。



(2)美術館小、三山、鳳甲、南成等停車使用率介於 25%~35%，採 7 折月票優惠。

(3)仁慈、頂明、美術東二路、光華、平和、常順等停車使用率低於 25%，採 6 折月票優惠。

(七)停車管制標線熱拌化執行計畫

為增強禁停標線辨識度，以原高雄市區為核心，持續篩選市區幹道、逐步將禁停紅、黃線改繪為熱拌標線，以提升其辨識度、耐久度。108 年 1 月至 7 月共完成中山三路、中山四路、華夏路、鳳頂路及藍田路等路段紅線熱拌化（圖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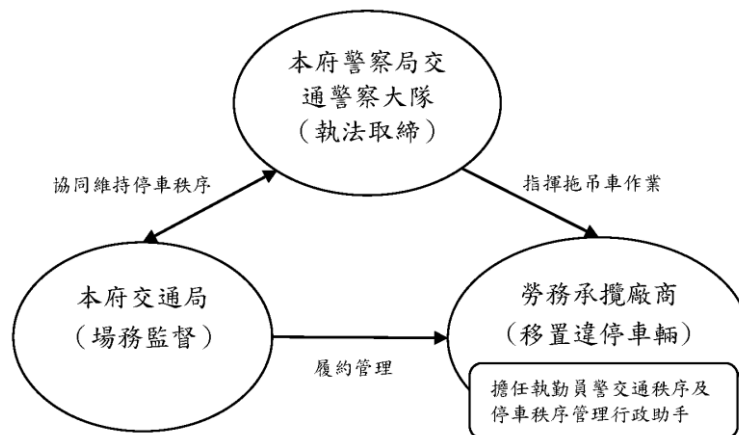
圖 27 施工前



圖 27 施工後

(八)執行拖吊移置保管（圖 28）

1. 違停車輛移置係交通勤務警察輔助管理道路交通秩序的輔助手段之一，亦是本局與警察局常年協同執行之交通管理業務事項。



違停車輛執行拖吊移置保管之目的係為快速恢復停車秩序與停車供給，並遏止重大違停案件發生，亦具備駕駛人違停行為嚇止力，且違停拖吊與停車收費並列為改善停車秩序之推力手段，與發展大眾運輸互為配套（拉力手段），故除持續配合警察局執法勤務執行違停車輛拖吊作業外，並透過「路邊停車開單委外」及「路外平面停車場委託經營」增加停車

收費空間及路段，藉以合理反映都會區私人運具使用成本，並配合大眾運輸發展政策於適當地點闢建轉乘停車空間，逐漸改變民眾依賴私人運具之習慣，進一步降低違規停車案件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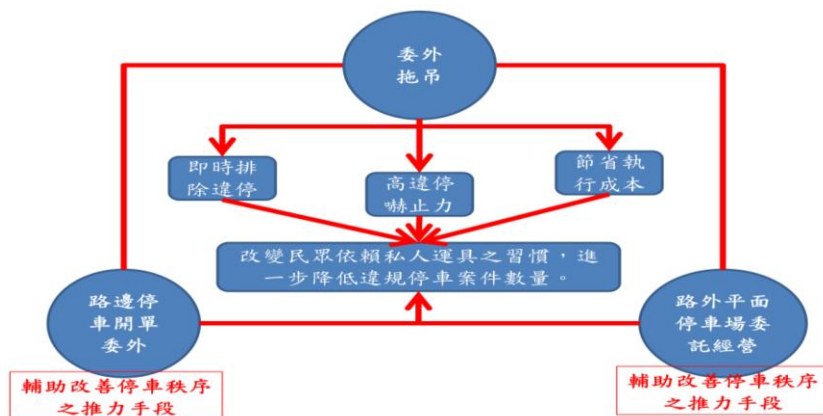


圖 28 改善停車秩序之拉力與推力

- 另透過委外拖吊作業方式，持續導入民間營運管理資源，提升拖吊移置保管作業效能外，並對公營拖吊業務採「加強節流」策略，配合公營拖吊場內雇員離退，逐步縮小公營拖吊業務規模，逐步朝向「小而美、小而省」之公營保管場轉型，以降低總體拖吊作業執行成本，執行績效如表 4：

表 4 拖吊執行績效表

	100 年度	108 年度	導人民間資源績效
拖吊業務轄區數	11 個行政區	19 個行政區	拖吊轄區增加 8 個行政區
委外拖吊轄區數	4 個行政區	11 個行政區	委外拖吊轄區增加 7 個行政區
委外拖吊場場數	1 場	4 場	委外拖吊場場數增加 3 場
公營拖吊場場數	3 場	2 場	公營拖吊場場數減少 1 場
拖吊業務用人人數	80 人	57 人	用人減少 23 人，減幅 29%

- 為避免浮濫使用拖吊手段整頓停車秩序，踰越比例原則，妨礙停車秩序車輛取締採「舉發為主，拖吊為輔」執行原則，並規定妨礙交通車輛移置作業，須以議會附帶決議 8 大項目（1.併排停車 2.消防栓前 3.不依順行方向、不緊靠道路右側及在顯有妨礙其他人、車通行處所停車 4.公車及大客車停靠區 5.身心障礙、警備車、汽車及機車停車格遭他種車輛占用



6.車道出入口 7.自行車道及禁停車輛之人行道、徒步區 8.以及由本局劃設 logo 之紅線路段及道路交岔路口 10 公尺內紅線處實施拖吊為原則。）為主，另對有嚴重妨害人車通行或對公共秩序、公共安全有重大危害之車輛則主動加以排除，以整頓本市道路交通秩序，提供市民更順暢、安全之行車空間。

4.違停汽機車拖吊服務範圍（圖 29）：

拖吊場	區位	轄區
公營 拖吊場	原縣區	橋頭場：路竹、岡山、橋頭、梓官。 國泰場：仁武、大寮、鳥松、林園。
民營 拖吊場	原市區	八德場：苓雅、新興、前金、鹽埕。 五甲場：鳳山、前鎮、小港。 博愛場：三民區（明誠一路以北）、左營區（明誠二路以北）、鼓山區（明誠三路-明誠四路-逢甲路以北）、楠梓區 民族場：三民區（明誠一路以南）、左營區（明誠二路以南）、鼓山區（明誠三路-明誠四路-逢甲路以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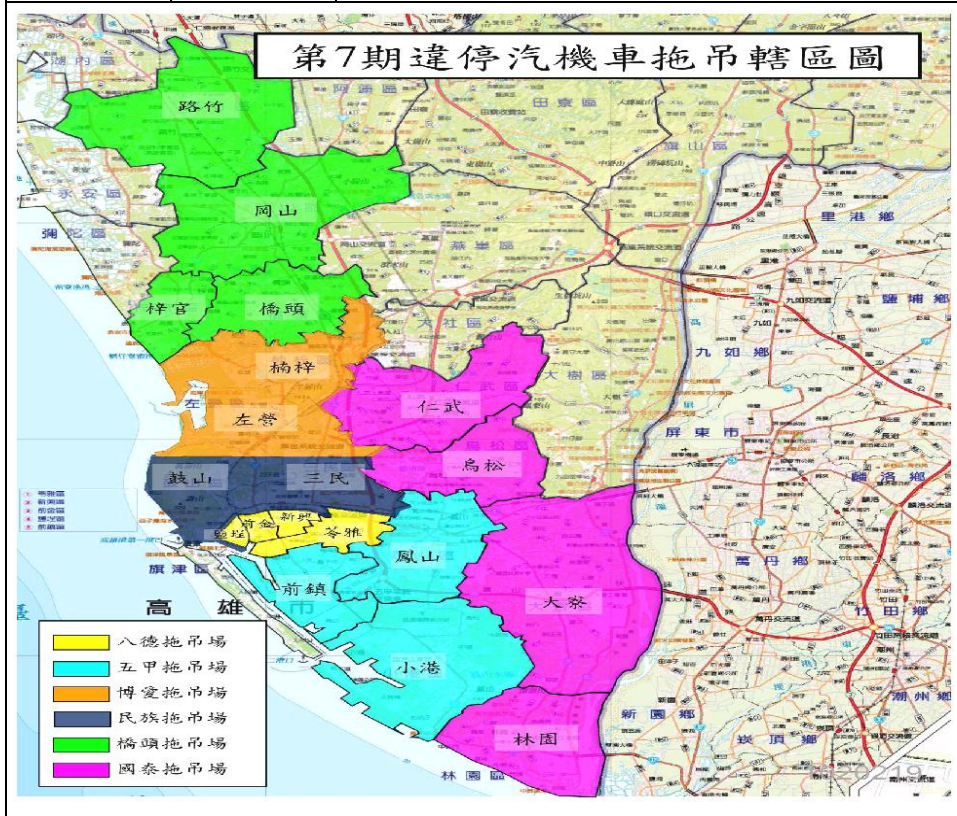


圖 29 拖吊服務範圍

### (九)推出行動支付繳納停車費

查 107 年中約有 85% 民眾至超商繳交停車費，惟因應智慧行動支付技術成熟，且支付予第三方支付業者之代收手續費相對超商便宜，故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本局增加「歐付寶」、「Pi 行動錢包」、「friDay 錢包」、「街口支付」、「LINEPay 一卡通」等 APP 繳納停車費之管道，民眾只要選定下載各行動支付業者的 APP，使用「掃描停車單條碼」或「輸入車號」的功能，即可查詢及利用信用卡、活期帳戶或會員帳號內的餘額完成繳納。為提升本項使用率，本局於 108 年度下半年推出 2 波行銷活動，目前使用率至 7 月底止，已提升至 5.77%，超商使用率已降為 76.62%。

### (十)提供電動車停車優惠及優先格位

參考其他五都電動汽、機車停車優惠措施，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對「純電動汽車」試辦採路外停車場停車免費，路邊停車場乙日 6 小時內免費（計次格位 1 次免費、計時格位 6 小時內免費），電動機車於路外及路邊停車場均免費停車，並完成劃設電動汽車優先格 100 格、電動機車優先格 200 格，以鼓勵民眾優先購置使用電動車輛。

## 四、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 (一) 1. 多元公車路網躍昇計畫

計畫包含「路線服務優化」、「層級優化」、「補貼優化」及「MaaS 交通行動服務」等策略，提升本市公車系統營運績效及競爭力，並有效改變民眾使用公共運輸習慣，使有限公共運輸資源有效利用，整合多元運具減少私人運具使用經實施上揭各項策略，公車系統運量逐年成長，依統計資料，108 年上半年日均運量較 102 年成長 19%。

#### (1) 路線服務優化

建構 20 條幹線公車路網，使其平日尖峰班距 10-15 分鐘，離峰班距 20-25 分鐘。

#### (2) 層級優化

透過收費方式（里程計費、里程段次計費、單一票價）及路線服務水準予以分層，層級公車分為快線、幹線、一般公車、長途公車、觀光公車、公車式小黃及 C-Bike 等七大類。

#### (3) 補貼優化

透過適度合理增加業者虧損補貼款及調整現有車公里成本補貼金額，另外不分票種予以全票的價差補貼（所有票種全補貼至 18 元），激勵業者提升服務品質。

#### (4) 公共運輸行動方案 MaaS（Mobility as a Service）

與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合作，辦理高雄市 MaaS 示範建置計畫，推出高雄市主要公共運具整合方案，提供民眾使用統包型定期月票，藉由輔助運具之加入，提升整體公共運輸之便利性，並提高公共運輸使用率。MenGo 卡「無限暢遊方案」可在 30 日內捷運、公車及輕軌等主運具不限次數、不限里程免費搭乘；「公車+客運無限方案」可於 30 日內免費搭乘所有市區公車、公路客運、快線；另針對公車通勤族推出市區公車月票，可於 30 日免費搭乘所有市區公車。

## 2.公車轉乘優惠措施

### (1)捷運轉公車（單向）

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捷運在 2 小時內轉乘市公車（單向），可享公車優惠折扣 3 元。

### (2)輕軌轉公車（單向）

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輕軌在 2 小時內轉乘市公車（單向），可享公車一段票優惠。

### (3)公車轉公車（雙向）

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公車在 2 小時內轉乘公車（雙向），可享公車一段票優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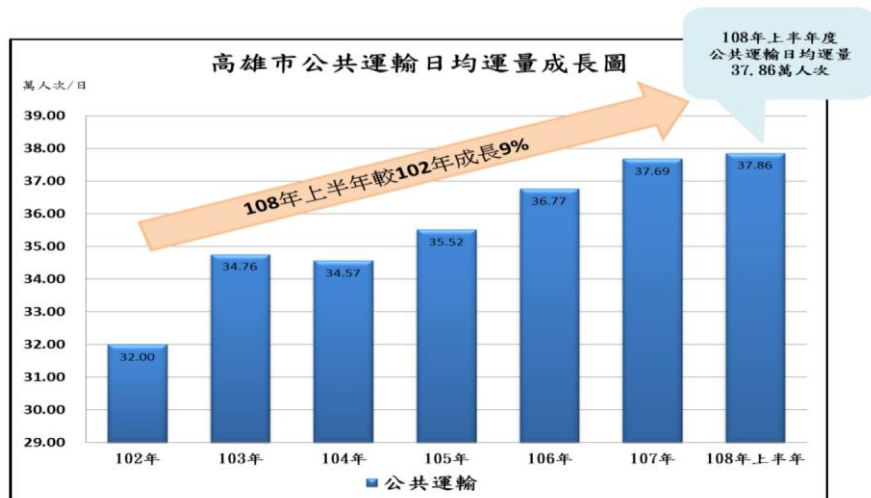
## 3.一日兩段吃到飽

持電子票證（含一卡通、悠遊卡、有錢卡、愛金卡，不含高雄市社福卡、外縣市發行之社福卡、市民卡、認同卡、月票卡等已享有優惠卡種）刷卡搭乘市區公車累積滿 2 次後，當日可享免費無限次刷卡搭乘本市段次計費公車（不包含快線、文化、觀光、就醫公車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且電子票證儲值金額未達搭乘票價無法享有優惠）。

## 4.原公路客運票價優惠

自縣市合併以來，偏遠地區民眾多次反應原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票價收費不一致，為使全市公車收費標準更趨公平，提供民眾更優惠票價方案，刷電子票證搭乘本市原公路客運路線（一卡通、有錢卡、悠遊卡及愛金卡）最高自付額 60 元（不包含旗美國道快捷及哈佛快線）。

經持續推動各項刷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措施，108 年上半年公共運輸日均運量 37.86 萬人次，較 107 年 37.69 萬人次成長 0.5%，較 102 年 32 萬人次成長 9%（圖 30）。



公共運輸：公車、捷運系統、渡輪、公共自行車及公車式小黃(DRTS)

圖 30 高雄市公共運輸日均運量成長圖

## (二) E 化公車

### 1.公車到站顯示

於捷運站、候車亭、直立式站牌與滾筒式站牌設置 796 座 LED 智慧型公車動態資訊系統設備，以顯示公車到站資訊。陸續於本市 30 座公車候車亭，增設大型公車動態資訊 LCD 與 6 座公車場站建置 KIOSK 互動式螢幕，提供即時候車亭內、公車停靠區影像監控。除了能讓等車民眾了解最即時的公車預估到站時間與網路資訊，更能保障民眾夜間候車安全。

### 2.公車免費 WiFi

為便利民眾在公車上也可以隨時掌握網路資訊，本市環狀 168、黃 1、黃 2、綠 1、0 北、0 南、301、219、218、217、214、205、92、90、82、77、76、72、69、33、28、16、12、紅 25、紅 28、紅 29、紅 30、紅 32、紅 33、紅 35、紅 36、紅 52、紅 53、紅 56、紅 57 等公車上建置 WiFi 無線熱點，計有 198 台公車提供乘客免費無線上網。另已於 6 大轉運站及重要候車站位分別建置 WiFi 無線上網熱點，以提供民眾候車使用網路。

### 3.持續推動「高雄 i-Bus」智慧公車

為讓民眾即時、便利搭乘高雄市公車，自 103 年起即陸續開發提供「高雄 i-Bus 公車即時動態資訊 APP」、「高雄市公車動態系統便民網頁」、「QR CODE 行動版網頁」、「IVR 公車動態語音查詢系統」、「RWD 行動版網頁」等多項智慧公車便民服務，並定期持續進行直覺式、人性化操作介面與功能內容改版（包含 APP、網頁介面中英文化）。107 年「高雄 i-Bus」App 推出公車式小黃服務專區，民眾可用手機查詢路線及班次，

並提供預約、到站提醒、評鑑及貼心報平安等功能，智慧化運輸安全有保障。另 107 年「高雄 i-Bus 公車即時動態資訊 APP」通過經濟部工業局資安檢測認證，能夠有效防範資安外洩風險。108 年 1 月至 7 月各項服務查詢使用次數總計 7,099 萬次，較 107 年同期成長 444 萬次。

### (三)推動高雄好行公車

#### 1.文化觀光公車

為便利市民及觀光客於本市從事文化觀光旅遊活動，推動「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優惠措施，民眾持票可搭乘哈瑪星、舊城、鳳山、紅毛港文化公車及台灣好行—大樹祈福等 5 條文化觀光公車，並可於當日免費轉乘市區公車（圖 31）。



圖 31 大樹祈福觀光公車

#### 2.搭公車遊科工館優惠

搭乘覺民科工幹線 60 路公車於「科工館站」下車，就能獲得一張科工館優惠券，持券可購買科工館展示廳大人 70 元（原價 100 元）或學生 50 元（原價 70 元）門票。

#### 3.開闢亞洲新灣區雙層觀光巴士

目前營運路線可提供遊客暢遊西子灣、哈瑪星、鹽埕埔、中央公園、六合夜市及亞洲新灣區，並與輕軌路線相結合，成為高雄旅遊重要亮點。

#### 4.辦理各式創意公車行銷活動

為鼓勵民眾響應體驗公車服務、培養平時搭乘公車習慣，加強宣傳市公車各項優惠措施與高雄 iBus APP，針對不同目標族群，舉辦「清涼公車放暑假」、「巧虎親子公車日」、「MenGo 火星演唱會」、「搭公車做公益抽機票大獎」、「年貨公車」、「愛情月老公車」等創意行銷活動，提升市公車整體形象與民眾好感度（圖 32）。





圖 32 公車行銷活動

#### (四)公車進入校園

調整本市大專院校周邊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服務，鼓勵青年學子以公車取代機車代步，107 年底公車已進入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中山大學、正修科大、高雄科技大學、高雄餐旅大學、高雄師範大學、義守大學、樹人醫專及實踐大學等 10 所大專院校服務，參與學校為全國所有縣市最多。各校學生平均每日搭乘公車人數自 104 年 9 月至今，由 104 年 74 人/日成長至 108 年上半年 1,027 人/日；同時大幅減少交通事故傷亡人數，108 年各校學生發生交通事故件數，亦較 105 年度同期減少 37 件（降幅 16%），成效相當顯著。

#### (五)無障礙運輸服務

- 1.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 525 輛低地板及無障礙中、大型公車營運於行經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
- 2.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 156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機動便捷的運輸服務。108 年截至 7 月底復康巴士共提供 181,255 趟次服務，服務 344,499 人次（圖 33）。



圖 33 復康巴士

#### (六)建置電動公車車隊

為加強推動低碳綠色公車，追求城市永續發展，自 102 年全國首創推出旗美國道快捷電動車隊後，本市積極協助客運業者申請中央補助經費汰換電動公車。截至 108 年 7 月本市電動公車數量已達 117 輛，約占公車總量的 11.6%，並配合行政院政策以 2030 年公車全面電動化為目標（圖 34）。



圖 34 電動公車

(七) 30 分鐘生活圈-6 大轉運中心建置計畫

大高雄幅員遼闊，地理軸線呈東北－西南走向地形達 130 公里，為達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本局規劃於高雄車站、高鐵左營站建置兩大主轉運樞紐，並於鳳山、岡山、小港、旗山建置四大次轉運樞紐，利用快捷公車或捷運高效率運輸服務縮短區域間距離，達成 30 分鐘生活圈之目標；經本局積極推動建置作業，旗山、岡山、小港、鳳山等四大轉運站已於 102 年全數完工啟用。

高雄車站轉運站可提供高雄都會核心國道客運、公路客運、台鐵、捷運及市區公車等多功能轉運服務，規劃將國道客運轉運站設置於高雄車站東側「車站專用區二」用地，設置 22 席月台，目前由交通部鐵道局納入「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施工辦理，預計 112 年完工。高鐵左營轉運站規劃設置於高鐵左營站以西之轉運專用區，設置 16 席月台，可提供北高雄都會核心高鐵、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全方位轉運服務，由交通部鐵道局規劃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推動，於 106 年 6 月 30 日通過本市都委會大會審查後，交通部鐵道局分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108 年 6 月 3 日辦理 2 次招商作業，惟皆無廠商投標流標，目前鐵道局刻研提檢討報告，俾辦理後續事宜。

(八) 候車設施興建與環境改善計畫

1. 候車亭及站牌建置

(1) 為提供優質候車環境與資訊服務，提高大眾運輸普及率，107 年獲交通部核定補助建置一般候車亭 40 座、集中式站牌 50 座與座椅 60 座，已

於 3 月開工，預定於 108 年底前完成建置；108 年獲交通部核定補助建置一般候車亭 40 座、集中式站牌 50 座，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定於 108 年底前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圖 35、圖 36、圖 37、圖 38）。



圖 35 候車亭



圖 36 懸臂式候車亭



圖 37 集中式站牌



圖 38 單人式座椅

(2)為增進本市大眾運輸轉乘服務，106 年度辦理高醫大型候車亭建置計畫，已於 107 年 10 月完工啟用；107 年度配合鐵路地下化期程，於鳳山火車站前（雙向）規劃大型轉運候車亭，已於 5 月開工，預訂 108 年底前完工；108 年度配合「六龜之星」城鎮改造計畫，於六龜高中前（南向）規劃大型候車亭，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定於 108 年底前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圖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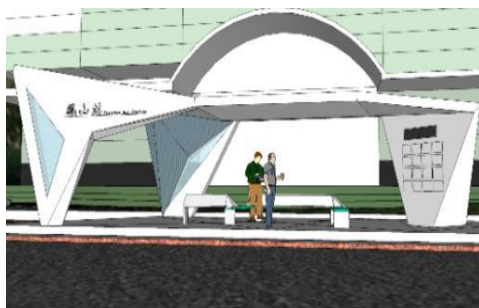


圖 39 鳳山火車站大型候車亭設計模擬

## 2.候車環境改善



為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提升候車服務品質，本局 106 年度辦理新莊一路「華夏路口」（雙向）、博愛一路「龍德路口」（北向）及外環西路「外環西路」（雙向）等三站五處候車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07 年 9 月完工啟用；另 107 年度廢續規劃民族一路「天祥路口」（雙向）、「郵局宿舍」（雙向）及「民族路（明誠路口）」（雙向）等三站六處公車站位候車環境改善，已於 108 年 8 月完工（圖 40、圖 41）。



圖 40 新莊一路（華夏路口）候車環境改善



圖 41 天祥路口、郵局宿舍、民族路候車環境改善

#### (九)共享運具推動計畫

為改善本市交通環境及品質，本局積極推動共享運具服務，為鼓勵及管理共享自行車經營業，前已制定「高雄市共享自行車發展管理自治條例」，惟共享運具種類不限於自行車，為有效規範本市共享運具營業及基本服務事項，維護市容景觀、停車秩序及公共安全，爰修正前揭自治條例為「高雄市共享運具發展管理自治條例」，另配合修訂「高雄市共享運具經營業申請許可及收費辦法」，刻正辦理相關立法作業中，以利各類共享運具於本市推展。目前本市已有 2 家共享自行車業者申請營業並經核准在案：夠酷比公司（電動自行車）及溜馬科技有限公司（電動輔助自行車）。

### 五、道路交通設施改善與管理

#### (一)道路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 1.號誌

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08 年 1 月至 7 月計完成新設行人專用號誌 13 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行人用路安全。

### 2.更新交通號誌控制器

為確實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促進交通安全，避免交通事故，將老舊、遭破壞易發生故障之號誌設備及管路予以汰舊調整，並配合擴大交通管理系統交控功能，108 年度預計辦理 100 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換。

### 3.號誌管線地下化

為避免架空纜線掉落、漏電等情事危及機車騎士及行人安全，及改善城市天際線及市區景觀，逐年辦理交通號誌管線地下化，朝「宜居城市」之目標前進；108 年度預計完成 14 處路口號誌管線下地。

### 4.提升號誌維修效率

為維持本市號誌運作正常，降低故障率，提供民眾交通通行安全及順暢，除設置 24 小時號誌故障維修通報專線（2299804）外，並辦理交通號誌緊急處理報修工程，委由專業廠商進行設備損壞緊急搶修。另透過交通設施維修與管理服務，提供充足維修及管理人員，對大高雄市區交通號誌及交控路側設備進行巡查、維修及管理工作，108 年 1 月至 7 月平均每月受理 1,564 件通報案件（包含號誌軟、硬體故障及其他交通設施），平均修復時間 77.86 分鐘，達到 4 小時完修目標（圖 42）。



圖 42 號誌維修作業

### 5.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禁制、警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路口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及導引設施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08 年 1 月至 7 月計完成 1,149 處反射鏡及 1,586 處交通標誌之增設及汰換（圖 43、圖 44）





圖 43 大寮區市道 188 與華中路口增設輔 1 標誌



圖 44 烏松區水管二號橋增設輔 2 標誌

### 6.標線

為 108 年 1 月至 7 月計完成漆繪道路熱拌反光標線 79,480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清楚（圖 45、圖 46）。



圖 45 小港區中林路與南星路劃設停止線、槽化線



圖 46 三民區憲政路與凱旋一路 135 巷口劃設行人穿越道線

### (二)輕軌沿線增設行人號誌

環狀輕軌第一階段路線從 104 年起開始陸續通車營運至今，考量輕軌行經住宅區、觀光景點、商圈等人潮較多的地點，108 年上半年度本局在凱旋/凱得、凱旋/瑞田、成功/復興、成功/新光停車場、海邊/苓南前、海邊/青年等 6 處鄰近車站之路口增設行人專用號誌，讓搭乘輕軌的民眾或經過附近的行人，於穿越路口時更加方便、安全（圖 47、圖 48）。



圖 47 前鎮區成功二路/復興三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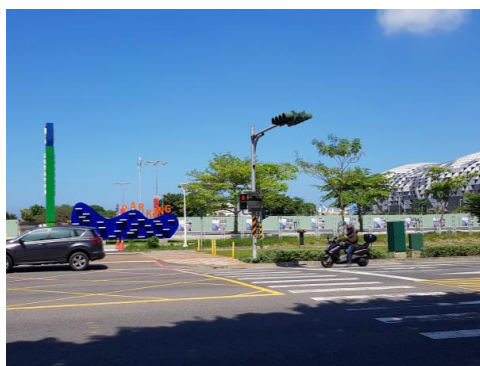


圖 48 前鎮區成功二路/新光停車場

### (三)創新之交通設施

#### 1.近路口分流式指向線

依道安規則，為了導引汽機車右轉提前靠右，本局於近路口 30 至 60 公尺處，調整快慢車道線為穿越白虛線，並劃設分流式指向線，提醒汽機車駕駛人提早循序靠右行駛，也有利於機慢車注意路口會有車輛轉向情形，108 年 1 月至 7 月計完成中正一、二、三路（輔仁路至中山路）、五福三路（中山路至河東路）及澄清路（光復路至自由路）等 3 條主要幹道雙向共計 37 處路口，實施取消快慢車道分隔線、增設指向標線等措施，輔以高抗滑係數標線（65BPN），減少右轉與直行車輛交織碰撞機率（圖 49、圖 50）。



圖 49 新興區中正二路/民族三路



圖 50 苓雅區中正一路/福德二路

#### 2.設置交通寧靜區

為落實人本交通，並解決人車爭道與汽機車違停現象等鄰里交通問題，於本市中小學校、行人或學童進出頻繁區域規劃「交通寧靜區」，串連既有人行道路網並降低車輛行駛速率。108 年 1 至 7 月已完成三民區寶華里及河堤社區合計共 2 處交通寧靜區，整體營造「鄰里生活巷道」的人車安全通行環境（圖 51、圖 52）。



圖 51 三民區寶華里



圖 52 三民區河堤社區

(四)建置智慧交通控制及導引系統（圖 53、圖 54）

- 1.高雄市先進交通管理系統目前計有 321 處路況監視系統、2 處環景監視系統、106 處車牌辨識系統、231 處車輛偵測器、112 處資訊可變標誌、3 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 12 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 787 處交控路側設備。
- 2.為提升輕軌沿線路口交通安全，降低因車輛違規造成碰撞事故，規劃辦理車路協同設計與實作計畫，利用感測設備偵測臨近路口車輛動態資訊，即時運算並發佈防碰撞預警訊息，警示一般用路人及輕軌駕駛，減少違規行為，避免碰撞發生，增進路口安全。106 年於輕軌一階段通車之 2 處路口（中山/凱旋、鎮興/凱旋）進行試辦，成效良好；續於 107 年再擇輕軌一階段 6 處路口（含前述 2 路口）分別規劃設置智慧路口防碰撞警示系統、節能駕駛系統及智慧車流辨識系統等，並於 108 年 4 月完工啟用，提供輕軌駕駛防碰撞預警訊息及號誌資訊，以利即早因應，減少碰撞及節省加減速的能源耗損。



圖 53 車路資訊整合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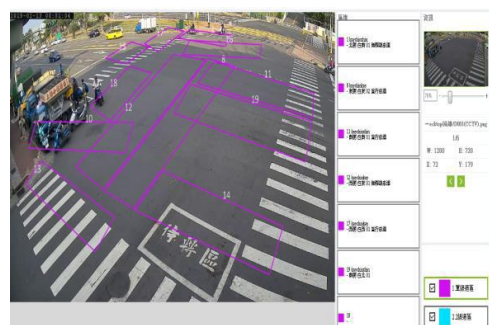


圖 54 智慧車流辨識系統

(五)策進交通安全措施（圖 55、圖 56）

1.夜間閃光號誌改三色運作

以離峰時制路段同綠連鎖設計，支道維持最短綠燈需求為原則，將原夜間時段採閃光運作之路口，調整為全日三色號誌運作，防制事故發生；



截至 108 年 7 月底已調整本市 2,296 處路口。

### 2. 行人衝突改善

為保障行人穿越路口安全，除針對市區車站、商業區鄰近路口，行人穿越量較大之路口，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燈早開措施外，並全面檢視路寬 25 米以上道路行人綠燈通行秒數，至 108 年 7 月底累計已檢視全市 154 個主要路段、1,787 處路口，計調整改善 610 處路口行人通行秒數。

### 3. 試辦箭頭燈指示轉向，提升早開遲閉時相左轉效率

鑒於早開與遲閉時相採圓形綠燈管制，有部分駕駛人仍持續等待箭頭左轉燈亮起，造成左轉效率降低，故試辦同時採用圓形綠燈與箭頭綠燈，對開時相時採圓形綠燈，早開或遲閉時相時採左轉、直行、右轉箭頭號誌管制。已於 108 年 7 月完成大昌/覺民路口（早開時相）及建國/和平路口（遲閉時相）號誌燈箱增設，目前反應良好，將持續觀察車流通過情形，做為後續推廣參考。



圖 55 大昌/覺民路口早開時相



圖 56 建國/和平路口遲閉時相

## 六、運輸監理

### (一) 翻轉高捷營運績效 永續經營根基穩

#### 1. 運量持續成長創新高

高捷 107 年日均運量達 17.7 萬人，較 106 年同期 17.4 萬人增幅約 1.5%，108 年 1 月至 7 月日平均運量 17.9 萬人次份亦較 107 年同期日平均運量 17.5 萬人次成長 2.4%。

#### 2. 財務持續轉盈 連續創造盈餘

107 年自結總盈餘 0.72 億元，較 106 年盈餘 0.47 億元增加 51.4%，108 年至 7 月自結盈餘為 0.85 億元較 107 年同期 0.54 億成長 57%，持續創造盈餘，永續經營基礎更加穩固（圖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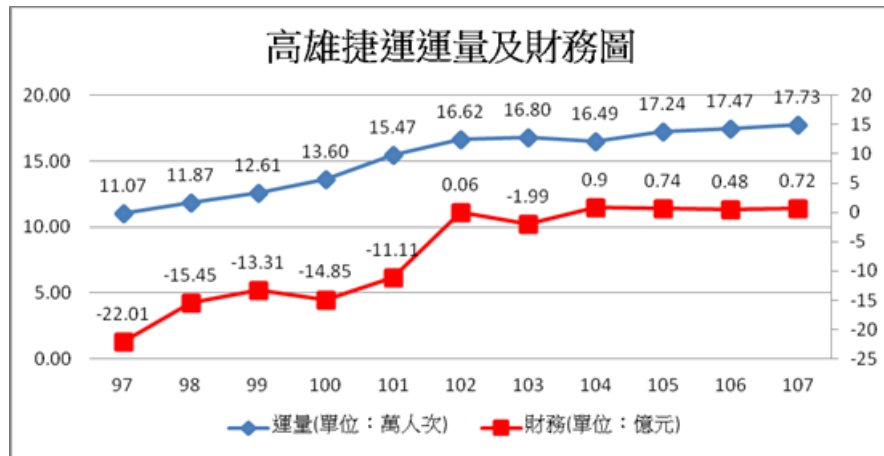


圖 57 高雄捷運運量及財務圖

3. 附屬事業多角化經營及開創技術服務

高捷公司目前 7 成盈餘來自本業運量，3 成來自業外、附屬事業及技術服務等，並成功促成三大機廠開發區，大魯閣草衙道進駐南機廠，帶動捷運運量及營收成長，後續北機廠開發案如高醫開發案（預計 110 年開幕）、享溫馨開發案（將於 108 年年底開幕）、達麗米樂開發案（預計 110 年第二季開幕），以及大寮機廠興得利開發案持續進行中，陸續打造捷運三大機廠開發用地成為本市新地標，長期皆有助於該公司提升運量，持續轉盈。

4. 各式創新行銷活動帶動人潮

高捷公司針對各種族群規劃多元之主題體驗活動，建立人際間溫馨的共同話題與互動，讓民眾能參與活動並且增進搭乘意願，如每年舉辦「3x3 籃球鬥牛賽」、「高捷公益路跑」、「高捷動漫季」及「小小站長體驗營」等活動，以及提供「櫻桃小丸子 捷運站長」、「初音未來經典聯名痛車」、「米奇趣遊高雄」及「貓咪軍團彩繪列車」等創新服務，藉以提升捷運運量（圖 58）。



圖 58 初音未來經典聯名痛車



米奇趣遊高雄



5. 多樣旅遊觀光優惠套票鼓勵搭乘捷運

高捷公司為外地旅客提供更超值、多元的選擇，包含一/二日票、QRcode 捷運一/二日票及 24/48 小時票，另結合各項交通運具及特色景點推出各式套票，如高捷台鐵雙鐵行銷票、高鐵高捷聯票、糖廠輕旅行、旗津踏浪趣、親子一日票、輕軌周遊 24HRs 等，並針對通勤及學生族群推出定期票及 MaaS 計畫之無限暢遊 MenGo 卡優惠方案，提供旅客更超值、多元的選擇，除方便民眾使用並可提升運量及帶動本市旅遊觀光（圖 59）。



圖 59 旗津套票



橋頭糖廠套票

(二) 輕軌運量大躍進 觀光產業大發展

1. 輕軌運量穩定提升

本市輕軌第一階段 C1-C14 站，於 106 年 9 月 26 日正式完成全線通車。108 年 1-7 月日平均運量為 9,379 人次，相較於去年 107 年同期日平均運量 9,038 人次增加 7.2%（圖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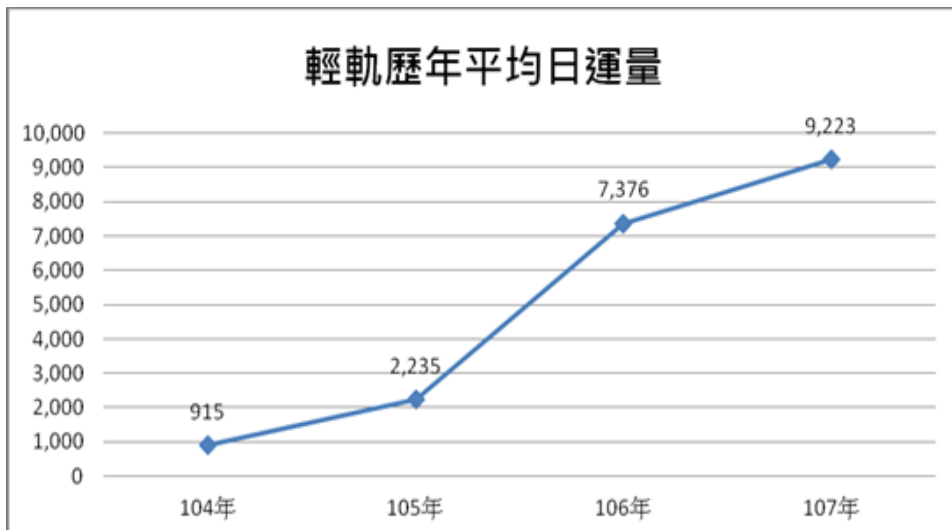


圖 60 輕軌歷年平均日運量

## 2.運量提升帶動周邊經濟

第一階段 C1-C14 站全長 8.7 公里，共 14 個車站。結合文創與水岸觀光等產業，已逐漸帶動高雄觀光產業，預計灣區建設完成後，每年產生約四百萬旅次，環狀輕軌可紓解龐大人潮。

## 3.路網成形

輕軌第一階段完成後，將跨接捷運紅、橘兩線，加上台鐵地下化工程，以及未來捷運黃線規劃，軌道路網漸漸成形，期能充分發揮軌道運輸效益，及強化大眾運輸系統整體路網及接駁運輸服務。

### (三)翻轉小黃 計程車創新服務

#### 1.公車式小黃 i-Bus 即時動態乘車更便利

(1)公車式小黃計畫係本局首創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提供彈性運輸服務，達成多樣質量效益（運量倍數成長，經費減少 25%），獲為全國標竿計畫，各縣市爭相仿效；106 年推出平假日夜間貼心接駁服務，深受民眾青睞，公車式小黃晉身夜間安心公車，使搭乘小黃不僅是運輸方式，更是一種生活享受；107 年結合公車 i-Bus APP，提供即時車輛動態資訊，民眾乘車更便利；為顧及偏鄉民眾交通權益、落實「兼顧城鄉，高雄一家」政策理念，108 年深入偏鄉地區推動公車式小黃，改善長期未有公車服務的困境，並再配合本市公車建置卡機推動收費機制，建立公平正義的大眾運輸服務環境。

(2)截至 108 年 7 月，公車式小黃計 31 條路線上路，各路線性質不盡相同，除滿足乘客需求，另有效控管補助經費，未來將持續檢討執行績效，逐步精進服務計畫，同時結合多元化計程車，預期透過預約機制及差異化服務，提供更優質的運輸服務（圖 61、表 5）。



圖 61 公車式小黃服務現場圖

表 5 公車式小黃路線數（截至 108 年 8 月，原民區路線尚未通車）

行政區	路線數
三民、苓雅、新興、前金、鹽埕、鼓山、左營、前鎮、小港、大寮、林園、鳳山、鳥松、大樹、楠梓、橋頭、燕巢、岡山、永安、湖內、茄萣	29
旗山	1
杉林	1
甲仙	1
美濃	2
內門	3
茂林（原民區）	2
那瑪夏（原民區）	4
桃源（原民區）	2
總計	45

2.計程車共乘創量 大幅減少學齡層交通事故（圖 62）

- (1)本局 105 年創新思維，導入共乘計程車服務校園，獲得熱烈迴響，深受學生青睞，搭乘人次單月成長最高達 80%，大專院校學齡層騎乘汽機車發生 A1、A2 事故次數較去年同期由 13,846 件降為 8,191 件，降幅高達 41%。106 年整併資源再推出區域型共乘計畫，燕巢區率先實施，107 年再深入服務楠梓區大專院校，打造零事故之校園舒適交通環境；統計 108 年 1 至 7 月共乘出車逾 1.9 萬輛次、服務逾 8 萬人次，平均每月可乘載逾萬 1.1 萬人次，未來將再前進教學醫院，提供弱勢族群及乘客更多樣化運輸服務。
- (2)為發展本市崗山之眼觀光亮點計畫，本局規劃觀光共乘服務，串聯捷運南岡山站、崗山之眼園區、大庄公園、阿公店水庫及阿公店森林公園，提供觀光客便捷無縫運輸環境，107 年甫開園就繳交出車 21,998 車次，服務 103,945 人次的亮眼成績。
- (3)為維護共乘服務品質，本局除不定期與警察局、觀光局舉行聯合稽查，另與營運業者已制定共乘計程車服務須知，如違反者除依相關法規懲處外，累積記點達 10 次將撤銷或廢止其營運資格。



圖 62 共乘服務現場圖（左：校園，右：崗山之眼）

### 3.擴大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服務團隊 拓展長照服務規模

(1)本市通用計程車隊持續成長，現已有 234 輛車提供服務，未來將擴大規模達 320 輛車，主要服務行動不便者族群，為了便利民眾搭乘及營運稽查，本市通用計程車皆設置博愛卡電子票證卡機，108 年 1 月至 7 月博愛卡搭乘較去年同期增加 1.7 倍，占總趟次比率達 74%，且本市無障礙計程車搭乘行動不便者最高達 88%，為六都第一。

(2)本局配合衛生福利部「長照十年計畫 2.0」，107 年 12 月推動以通用計程車提供長照交通接送服務，提供本市失能者就醫、復健等交通接送需求，108 年 7 月已有皇冠、倫永、好客來、中華、大都會等 5 家車隊上路營運，共計 87 輛通用計程車提供服務，創造本市無障礙之交通環境（圖 63、圖 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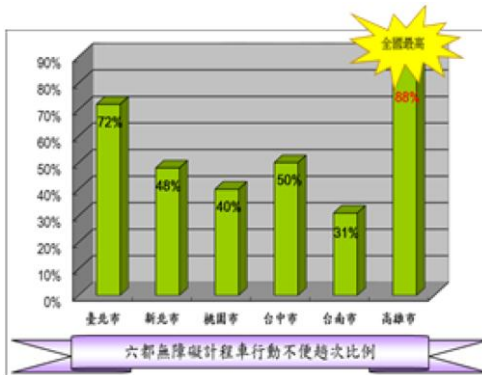


圖 63 搭載行動不便者比率為六都第一



圖 64 通用計程車營運服務情形

### 4.推動觀光計程車 提供全方位旅遊服務

(1)高雄港轉型國際商港，吸引大型國際郵輪航班停靠，觀光旅客人潮不斷，本局率先全國引入觀光計程車入港接駁，並首創由觀光計程車隊自主輪值現場服務，大型郵輪散客超過 2,000 人，108 年 7 月底已服務 16 艘郵輪，出車約 1,000 趟次，可大幅提高計程車產業收入（圖 65）。



(2)另為提升計程車駕駛人服務品質，本局首創駕駛人英文培訓及證照制度，自 102 年至 107 年已培訓 1,502 駕駛人，並核發觀光計程車證照，108 年將繼續與空中大學合作辦理培訓，讓駕駛人可專業接待來高雄市觀光的旅客，並深入瞭解本地民俗風情及人文景觀，提供旅客深度優質的旅遊服務（圖 66）。



圖 65 郵輪靠港觀光計程車服務情形



圖 66 觀光計程車駕駛人服務情形

5.高達 75%業者轉型經營多元化計程車 100%消費者回鍋搭乘（圖 67）

(1)本局為力抗 Uber、提升服務品質，率先全國上路營運，積極督導本市派遣車隊投入經營，已由初期 4 家車隊增至 12 家車隊，促成 75%車隊轉型經營多元化計程車，居六都之冠！

(2)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目前計有 359 輛加入營運，車款有 5 人座、9 人座轎式、休旅、廂式多樣款式，車身顏色多元、營運模式彈性，利用手機 APP 叫車及乘車評價，便利省時、服務加值。

(3) 108 年 1 月至 7 月服務趟次達 287,068 趟，每趟次營運收入平均為 200 元至 250 元，與一般計程車收入約為 141 元/趟（依交通部 106 年統計資料計算）比較，已提高業者 5 成營收，且有高達 100%民眾表示再次使用意願，也顯示民眾滿意度高，已具多元效益。



圖 67 多元化計程車車款多樣、服務彈性，提升民眾滿意度

6.全國首創「高雄款公車式小黃即時資訊」（圖 68）

- (1)為讓民眾透過智慧友善候車服務系統獲得更好的搭乘體驗，與廠商共同合作開發，在高雄 i-bus 公車動態系統中新增「公車式小黃即時資訊查詢」功能，民眾出門前即可利用手機線上查詢路線和車輛位置，方便又省時。
- (2)為精進功能，持續開發預約搭乘服務，選擇其需求車種（無障礙計程車或一般計程車），民眾可依需求預先預約搭乘路線和時段，並有預約搭乘提醒、到站提醒、滿意度調查及我的最愛等其他便民服務，依人性化需求提供科技化服務。



圖 68 i-Bus 公車式小黃專區操作圖

(四)發展高雄港綠能航線 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推動綠能航線型塑綠能港口

- (1)高雄港區定位為全亞洲第一座綠能港口，本局致力發展綠能船舶，刻正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計畫」及「改建快樂輪為電力推進系統」，將渡輪汰舊換新為電力驅動渡輪，有效執行港區綠能環保交通，扮演本市港區之交通航運模範，促進高雄港邁向綠能港口。
- (2)本局獲本市環保基金補助 2 千萬元，其中 1 千萬元用於改裝既有一艘柴油舊船為電力驅動船，另 1 千萬元用於設置旗津端岸上充電設施，並分別於 106 年 1 月完成舊船改裝為電力驅動船、106 年 7 月完成旗津端岸上充電設施。
- (3)另獲行政院環保署補助 9,750 萬元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 2 艘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 1 座，第 1 艘新建渡輪於 107 年 2 月正式啟用，

第 2 艘新建渡輪於 108 年 1 月正式啟用，另第 2 座鼓山端岸電設施已於 108 年 1 月完工（圖 69、圖 70）。



圖 69 電力驅動渡輪啟用下水典禮



圖 70 電力驅動渡輪正式啟航

(4)棧貳庫－旗津航線於 107 年 6 月 13 日正式啟航，該航線皆由電力渡輪營運載客服務，為全綠能航線，可有效擴展駁二與哈瑪星鐵道園區之觀光能量，並可串聯鹽埕、哈瑪西及旗津之大眾運輸網絡，帶動亞洲新灣區整體觀光、商業之成長。

## 2.全面提升輪船公司服務品質

輪船公司持續於假日及連假期間於旗津及鼓山輪渡站實施人車分道、擴大停等區、旗津居民專用道、旗津端第三躉船、第二躉船區停靠小船只載運乘客不載機車，及連假期間於鼓山輪渡站管制一般遊客燃油機車禁登船等措施，對旗津區居民通行發揮具體成效，108 年輪船公司賡續辦理，除擴大於哈瑪星辦理活動期間及排隊乘船人潮眾多時，彈性實施旗津居民專用道，有效疏運民眾並廣獲當地居民一致好評。

## 3.鴨子船委外經營推廣愛河水域觀光（圖 71、圖 72）

(1)為使鴨子船能透過民間公司靈活彈性營業模式，已委外由港都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該公司接手營運後致力於鴨子船之維修及檢點，及預為購置相關維修備品，並落實維修改善作為，以有效提升其妥善率。

(2)鴨子船 108 年 1 月至 7 月共載客 973 人次，總營收為 179,100 元，船票往往一開賣即搶購一空，已成為本市指標性觀光亮點，亦有效提升愛河水域觀光。





圖 71 鴨子船悠遊愛河



圖 72 鴨子船下水時刻

#### 七、交通違規裁決業務

(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08 年 1 月至 7 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 105 萬 7,102 件，交通違規罰鍰收入為新台幣 11 億 2,339 萬 3,050 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二)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開立裁決書並對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執行作業，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執行作業。108 年 1 月至 7 月計開立裁決書 50 萬 812 件，辦理移送行政執行及債權憑證再移送合計 50 萬 1,169 件。

#### 八、車輛行車事故鑑定

(一)依據道路現場佈設、警方提供之現場圖、相片、調查表、筆錄及司法機關提供之卷宗調查資料，對車禍發生之過程加以探討分析，適切運用科學的方法收集現場實證及輔助資料，就學理及法規觀點研判事故發生的原因，提供當事人及司法機關責任釐清之參考意見。

(二) 108 年 1 月至 7 月止，共計受理申請車輛事故鑑定案件 1,550 件，其中民眾申請件數為 818 件，司法囑託案件為 732 件。

#### 肆、結語

維護市民更便捷、安全及永續交通運輸服務係本局重要使命，為減少空污，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推出 MaaS 公共運具整合方案並持續實施市區公車一日兩段吃到飽、公車轉乘加碼優惠措施、公路客運最高自付 60 元措施等各項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方案，配合新闢公車路線及既有路線增加班次，廣續推動公共運輸運量成長。未來本局將持續透過優化公共運輸網絡，促進城鄉交通運輸服務、道安防



##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交通局）

---

制作為的精進、發展電動運具服務，以及智慧交控、停車工程與管理品質強化，以逐步解決都市交通問題，建立永續宜居的現代化都市。

未來將面臨更多的挑戰，本人將帶領全局同仁，以負責、務實及專業的精神，共同為高雄市的交通而努力。

更誠摯地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指正與鼓勵，使各項交通業務持續而穩定地成長，為市民開創更美好的生活福祉。

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  
大 會                              圓滿成功

附錄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報告

壹、重要運輸業務執行概況

一、公共船舶營運概況（108年1月至7月）（平均每日之各項資料，營業日皆以213日計算）

(一)渡輪業務

- 1.渡輪航線：渡輪航線3條（鼓山－旗津航線、前鎮－中洲航線、棧貳庫－旗津航線）。
- 2.船隻數量：渡輪9艘。
- 3.航行總哩程：44,648.1哩，平均每日航行209.62哩。
- 4.載客人數：4,033,277人次，平均每日載客18,936人次。
- 5.行駛航次：80,188航次，平均每日航行376航次。
- 6.營運收入：61,877,134元，平均每日營運收入290,503元。

(二)愛之船業務（108年1月至7月）

- 1.105年6月1日起委託大鵬灣觀光遊艇（股）公司經營。
- 2.船隻數量：太陽能船12艘。
- 3.航行總哩程：18,282.5哩，平均每日航行85.83哩。
- 4.載客人數：235,224人次，平均每日載客1,104人次。
- 5.行駛航次：7,313航次，平均每日航行34航次。
- 6.營運收入：25,120,861元，平均每日營運收入117,938元。

(三)觀光遊輪業務（108年1月至7月）

- 1.船隻數量：觀光遊輪3艘（光榮輪、真愛輪、高雄輪）。
- 2.航行總哩程：1,135.4哩，平均每日航行6.2哩。
- 3.載客人數：21,327人次，平均每日載客100人次。
- 4.行駛航次：206航次，平均每日航行1航次。
- 5.營運收入：2,495,463元，平均每日營運收入11,716元。

二、新闢棧貳庫旗津渡輪航線

新闢之棧貳庫至旗津航線，自107年6月13日啟航，暑假期間每日營運，暑假過後於假日營運，方便駁二藝術特區、棧貳庫遊客直航旗津觀光，串連駁二藝術特區、棧貳庫、旗津、鼓山（哈瑪星）之觀光圈，提升該地區之觀光人潮。原有之旗鼓航線、前中航線仍維持原有班次、船隻數量及服務不變，以創造更大旅遊商機。

### 三、持續執行違規使用旗津卡查核作業

成立查核小組，不定期在場站查核，經查獲違規使用旗津卡者依規定處理，108年1月至7月共查獲違規使用旗津卡者74人。

### 四、強化乘船動線管理作為

持續落實旗津居民專用道措施，並於一般假日加入人車分載分流措施，以加速輸運效率，105年起執行連續假日禁止一般遊客燃油機車上船措施，更大幅降低輪渡站周圍交通衝突，大幅提升輸運效率。

### 五、船舶災害防救演練執行概況

每年實施演練，模擬各項可能發生之狀況並結合相關單位一同演練，可加強船務人員各種本職技能與緊急救難之應變能力，維護航行安全；108年度船舶災害防救演練訂於108年9月4日實施，結合內政部警政署高雄港務警察總隊、內政部消防署高雄港務消防隊及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參演，共同演練多人落水搜救處置與船舶失火滅火緊急應變。

### 六、船舶救生與滅火演練

依客船管理規則規定，國內客船需實施每月兩次船舶救生與滅火演練，本公司依法辦理，船長每14日負責指導船員演習救生救火一次；演練操作、時間、地點及情形，皆依規定記載。

### 七、員工在職訓練事項

本公司業於108年4月11日及4月12日舉辦勞工教育、勞工安全衛生暨環境安全教育講習，並邀請相關專業學者向員工宣導，以提升服務品質及專業知識（圖1）。



圖1 勞工教育、勞工安全衛生暨環境安全教育講習

### 八、渡輪汰舊換新及新增岸電設施

(一)獲本市環保基金補助2千萬元，用於柴油船舶改裝為電力驅動船，及設置旗津岸上充電設施，106年1月完成「快樂輪」柴油主機改裝為電力驅動船、106年6月完成岸上充電設施。

- (二)行政院環保署補助 9,750 萬元，新購 2 艘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
- 1.業於 105 年 6 月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9,750 萬經費辦理 2 艘新建電力驅動渡輪及 1 座岸電設施系統，藉以提升渡輪乘船品質及改善環境污染問題。
  - 2.第 1 艘新建電動渡輪「旗福一號」已於 106 年 12 月竣工，107 年 1 月正式驗收與船舶檢查合格，107 年 2 月 5 日辦理啟用記者會，正式加入營運。
  - 3.第 2 艘電動渡輪「旗福二號」已於 108 年 1 月 11 完成正式驗收、1 月 29 日召開啟用記者會；鼓山輪渡站岸電設施系統則於 1 月 30 日正式驗收後使用（圖 2）。



圖 2 電動渡輪旗福二號

## 貳、今後工作重點

- 一、持續加強爭取因政策性配合市府提供旗津居民免費乘船之成本補貼，並透過開源節流措施及債務改善計畫，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建立永續經營。
- 二、實施前中航線委外，調整船員人力至其他航線，逐年退休船員採遇缺不補政策，強化公司自我航線經營效益後，配合重新啟動民營化評估方案。
- 三、整合輪渡站候船旅客所需空間與高雄市的海洋文化發展歷史納入規劃，藉由輪渡站人潮打造鼓山漁市場為在地文創、漁業觀光、餐飲、展演的文化場域，成為哈瑪星觀光圈的新亮點，提升整體開發效益。
- 四、逐年汰換老舊船舶，避免其所排放之汽油及化學物質對海洋之污染，定期清理船舶場站周邊漂流廢棄物，加強海洋資源的保育及永續利用。